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6 年 5 月 3 日 15 时 00 分在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杜杨北街 19 号院 5 幢 3 层第二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11 名，代表股份 126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00%，代表公司 100% 的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规定。

会议由赵子安先生主持。本次大会对下列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对各项议案逐项进行了表决：

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全体股东一致同意：

1. 股票种类和面值：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相同，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
2. 发行数量：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4,200 万股；
3. 发行对象：本次发行对象为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对象；
4. 发行方式：本次发行将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发行方式；
5. 定价方式：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采取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具体发行价格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人协商确定；
6. 承销方式：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采取余额包销的承销方式；
7. 拟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8. 本次发行上市决议的有效期限：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为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情况：同意 [12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方案及可行性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四、《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五、《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六、《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七、《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所涉承诺事项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八、《关于〈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九、《关于制定上市后适用的〈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十、《关于制定上市后适用的〈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关于制定上市后适用的〈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十二、《关于〈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三、《关于〈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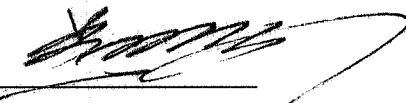
表决结果：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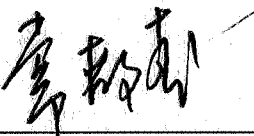
十四、《关于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赵子安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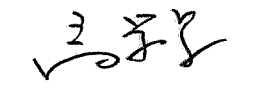
常都喜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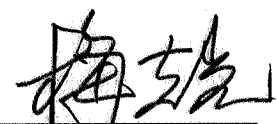
雷录年
签字: 

刘浩东
签字: 

孙艳玲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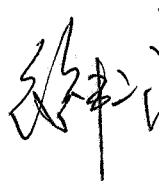

乔少杰
签字: 


高学军
签字: 

梅志光
签字: 

李小会
签字: 

北京安达维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 盖章:

刘军
签字: 

日期: 2016年5月4日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7年4月27日11时30分在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杜杨北街19号院5幢3层第二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2名，代表股份126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00%，代表公司100%的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规定。

会议由赵子安先生主持。本次大会对下列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

(1)《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2600]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0]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2600]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0]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

表决结果：通过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赵子安

签字:

常都喜

签字:

雷录年

签字:

刘浩东

签字:

孙艳玲

签字:

乔少杰

签字:

高学军

签字:

梅志光

签字:

李小会

签字:

刘军

签字:

彭飞跃

签字:

北京安达维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 盖章:

签字:



日期: 2017年4月27日

